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19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合水务”)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5年度，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该行动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聚焦水务主业深耕细作，厚植底蕴彰显发展韧性

联合水务是一家综合性全方位的水务公司，业务包括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河湖流域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业务。公司通过投资、建设和运营等方式从水源头到水龙头，在水务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联合水务目前拥有自来水生产供应、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运营项目的协议和规划处理能力约300万立方米/日，公司项目分布于国内10个省16个城市，拥有26个运营公司，以及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1个供水运营公司、沙特阿拉伯1个污水运营公司。公司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BOT、BOO、TOT、EPC、EPC+O和委托运营等模式开展。

2025年，公司强化战略引领作用，坚守聚焦主业、深耕细作的发展理念，统筹推进各项经营发展工作，稳步提升核心经营能力，致力于实现经营发展提质增效。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293.70万元，实现EBITDA金额37,747.6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34.58万元。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为32.2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65%，基本每股收益0.2395元/股。2025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费用管控成效稳定，费用转化效率较高，费用率整体保持在合理区间。

重要项目投建方面，公司结合经营发展战略需要，持续扩大建成产能规模，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报告期内国内外四项重要项目投建有序推进、成效显著，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方面，联合水务积极响应双碳目标，始终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探索低碳水务运营模式，在宿迁水厂、瑞昌水厂已成功落地“水务+光伏”项目，在随州水厂创新性屋水发电项目顺利投入运行，不断提升生产运营中清洁能源应用比例，持续优化能源结构；新业绩增长点培育方面，公司依托在运营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的经验和优势，积极拓展工业企业污水处理业务，为上游企业提供定制化预处理服务和结合园区集中处理的综合治理方案，积极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新业态布局方面，公司持续跟踪新兴产业机遇，聚焦双碳、节能等领域挖掘优质技术与模式，2025年，公司加大对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投资，还通过子公司参与设立的翌昕衡申创投基金新增投资2个项目。后续公司将持续以该基金为抓手，深耕环境、双碳及ESG科技领域，挖掘前沿项目、整合产业链资源，推进产业布局与外延发展。

2026年，公司将本着“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的水处理服务”的服务理念，继续做优做强水务主业，提升水务资产利润率。在生产运营端深化精细化管理，深挖降本增效潜力；根据国家深化水价改革政策，抢抓调价窗口期，加快推进水价提价工作落地；加大技术创新与智慧水务建设，以科技赋能提升运营质量与服务水平；加强应收账款全流程管控，健全回款机制，压实责任推动高效回款；持续优化组织架构与人力资源配置，全面提升组织效能与人均效能；严守水质达标与生产安全底线，完善风险防控体系，保障企业稳健运营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出海拓疆逐鹿全球，深度融入国际竞争新格局

当前国内水务行业已全面迈入存量竞争主导阶段，传统区域市场增量空间持续收窄，单纯依托国内市场扩张的传统增长模式已然难以为继。推动优质产能与核心技术能力出海、落地全球化布局，成为水务企业突破现有发展瓶颈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叠加“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倡议落地以及全球范围内水务基建更新需求集中释放的多重利好，国内优质水务企业凭借多年深耕全产业链核心优势，稳步开拓海外市场，推动中国水务行业深度融入全球竞争格局。联合水务积极践行“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的精神，以水为纽带，将中国标准、中国技术与海外民生需求紧密相连。

2025年，作为孟加拉国首个水务PPP项目，2019年签约的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Purbachal新城供水项目，继一期工程于2023年初通水后，项目二期建设按计划稳步推进，致力于打造中孟共建“一带一路”民生典范。此外，2026年1月，联合水务作为牵头人与Armada Holding Company、Prosus Energy LLC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Long-term O & M (LTOM) Contracts for Sewage Treatment Plants Package # 10 (North Cluster)”(中文：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市政污水长期运营合同第10包(北部区域))项目。LTOM Package 10 (North Cluster)是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在北部区域推进的长期运营维护项目，涵盖Hail、Qassim、Al Jouf和Northern Borders 4个省共9座污水处理厂，项目总规模337,800立方米/日。中标沙特市政污水处理项目是联合水务国际化战略的一次关键性突破，是中国水务专业技术服务出海的典型样本，亦是中沙水务合作乃至中东绿色发展的重要战略缩影。该项目系首个由中国企业牵头负责核心投融资、设计及运营的中东水务项目，充分印证了公司具备“全周期综合水务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同时，该项目亦是公司成功进入中东高端市场的“入场券”，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南亚、东南亚、中东等“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建立了桥头堡和可复制的经验。

2026年，公司将继续稳步拓展海外市场，加快全球化战略布局，构建国内国际“一体两翼、协同发展”的新格局。一方面，公司将统筹调配资源，全力推动沙特相关水务项目签约落地，致力将其打造成为公司海外运营标杆项目。另一方面，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持续深耕南亚、东南亚及中东等重点区域市场，充分发挥现有海外项目的区域桥头堡作用，积极挖掘优质水务运营项目机会，推动公司业务布局实现从“神州行”到“全球通”的战略跨越。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开放合作理念，深度融入全球水务产业链，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自己的力量。

三、科技赋能向新而行，创新驱动聚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夯实研发创新根基，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始终坚持“轻重并举+科技赋能”的战略发展方针，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近年来更是持续向“新”发力，以“质”图强。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打造的科技引擎平台，承担着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强化科技成果转化的职能。博瑞思始终致力于围绕供水、污水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环境治理等业务链的技术难点进行技术研发创新，计划逐步形成“一干多支”的研发体系，产出具备竞争力的工艺包、设备、药剂等技术成果，构成“厂网河一体化”全产业链的技术布局，提升公司科技引擎平台的核心竞争力。2025年，博瑞思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年度新增专利12项，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总数30项，年度新增软件著作权1项，累计持有软件著作权13项，逐步构建起以自主知识产权为核心的“水环境生态治理综合技术”体系，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科技动能。此外，博瑞思凭借突出的创新能力与研发实力，荣获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上海市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上海市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多项认定，成功入选张江高新区青浦园西岑园企业高成长项目、上海市2024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彰显了行业及政府部门对其科技创新能力的高度认可。

(二)数智驱动全链升级，打造现代化智能化水厂

1、前沿技术布局：打造一体化智慧水务数字基座

联合水务以前瞻性视角进行技术战略布局，高度重视智慧水务体系的建设与应用。公司已建成包括DCS、GIS、城市供水调度、设备管理及数字化平台在内的多个系统，以此为坚实技术底座与核心运营中枢，深度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及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持续构建并完善覆盖“供—排—治—保”全链条的一体化智慧水务平台。公司打破了传统水务场景下各系统独立运行的“数据孤岛”，通过统一平台实现从原水水质监测、水厂工艺调控、泵站智能调度到管网漏损控制、客户服务响应的全流程数据实时感知、汇聚整合与智能分析。平台内置的AI工程化算法引擎，可对海量运维数据进行深度学习，实现趋势预测、异常诊断与优化决策，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管理精度。以坚实数字基建为底座、以数据融合与智能分析为核心、以延伸用户端便捷服务为导向，公司通过系统性、体系化的智慧化实践，在技术应用的深度与广度上稳居行业前列，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的技术支撑与服务保障。

2、核心场景革新：全流程落地智能化应用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将前沿技术扎实落地于具体业务场景，成功研发并部署了机器狗智能巡检系统、智能轨道机器人、智慧安防系统、智慧加药系统、智能清洗机器人、水环境智慧管理无人船等一系列智能化装备与系统，覆盖巡检、安防、工艺、保洁、环境治理等多元场景，实现了生产运维的精准预测、智能调控与少人化乃至无人化运营。

2026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全面提升核心技术与数智化水平。公司将持续夯实研发创新体系，依托上海博瑞思科技平台，完善“一院四部”研发架构，聚焦水处理、资源化利用及水环境治理关键技术攻关，加快专利成果与工艺包、专用设备转化应用，强化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建设，不断夯实技术壁垒。同时深化数智化转型，以数字基座为核心，打通智慧水务全链条数据应用，在智能巡检、智慧安防、精准加药、自动化清洗及水环境智慧运维等场景持续推广应用智能装备与AI技术，推进水厂少人化、无人化运营，实现节能降耗与安全管控双提升。通过技术创新与数智升级双轮驱动，进一步降本增效、优化服务、强化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科技动能。

四、持续现金分红，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积极回应股东诉求，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持续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以总股本423,220,604股测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3,483,090.60元(含税)。加上2024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人民币14,812,721.14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78,295,811.74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2.22%。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实施完毕。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423,220,604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644,120.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3.52%。上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自2023年上市以来，公司持续多次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256,048,465.42元(含拟实施的2025年度现金分红)。

未来，公司将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要求，在保证资本开支及生产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积极探索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股东回报机制，提升股东的获得感，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五、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

(一)紧随政策步伐，健全治理架构

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企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公司始终坚持健全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构建权责清晰、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稳健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机制。2025年，公司严格遵循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定，对治理结构实施系统性优化：依法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督职责；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完善多元化决策机制；全面制定及修订《公司章程》等二十余项治理制度，进一步夯实规范运营的制度基础。同时，公司严格恪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在坚守合规底线的前提下，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聚焦投资者关切，增强披露信息的决策参考价值，并积极探索信息披露“可视化”创新实践。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治理水平与信披质量获得监管机构充分认可。

后续，公司将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的水平和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提升战略决策、审计监督、提名考核等环节的专业化水平；优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确保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作用，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持续提升合规履职能力

公司致力于构建学习型董事会，定期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证监会、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相关培训。2025年，公司开展多场董事专业技能提升培训，并组织全体董事认真学习贯彻《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防范违法违规风险的通知》中的《上市公司违法典型案例》及《上市公司常见违规事项提示清单》，组织董事参与江苏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系列培训集中补训”，组织独立董事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第6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助力董事更好理解最新监管政策，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

2026年，公司将持续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着密切沟通，积极关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发布的相关培训通知，按照要求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定期学习最新法规和监管案例。确保“关键少数”能够紧跟法律法规的更新步伐，深刻理解监管动态，并持续强化自身的合规意识，切实增强相关人员红线意识，坚决杜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行为，严守合规底线，强化履职尽责。

六、积极主动对接资本市场，高度重视市值管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构建多层次、常态化的良性互动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IR专用邮箱、上交所e互动平台等线上渠道，结合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参与券商策略交流会、举办路演与反路演等活动，多维度、主动化传递公司核心价值，持续夯实公司与广大投资者之间的互信基础，构建稳定良好的投资者沟通生态。2025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导下，联合水务携手东方财富举办“服务投资者 共享高质量‘我是股东’走进沪市上市公司”主题交流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探访，深度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全貌，增强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报告期内，先后斩获全景网“投资者关系金奖(2024)·杰出IR团队”、证券之星“卓越投关团队奖”、聚董秘“百佳IRM公司”等多项荣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获得市场高度认可。

2026年，公司将继续牢固树立科学市值管理理念，持续完善市值管理体系。公司将在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下，积极构建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e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全面、精准地向资本市场传递经营成果与发展战略，生动展现公司稳健经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价值，增进市场认知、提升投资者认同与持股信心。同时统筹推进市值管理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协同提升，实现动态均衡良性发展。

七、厚植可持续发展底色，ESG综合表现屡获殊荣

当可持续发展成为全球共识，全球水资源危机、气候变化影响加剧与数字技术革命交汇，水务行业关系民生福祉与绿色发展，肩负前所未有的时代任务。联合水务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经营发展全流程，持续为经济、环境、社会创造价值，以专业力量守护水生态、赋能水民生。

科技赋能发展，低碳引领未来。面对气候变化带来的严峻挑战，科技创新是破局关键，公司主动拥抱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引擎，加速推进绿色转型。不仅加快构建智慧水务体系，推动技术要素与生态要素深度融合，在运营实践中探索低碳高效发展路径，以科技赋能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与水生态修复；更以前瞻性眼光布局负碳材料等新兴产业，依托产业投资引入前沿环保技术，持续激活企业绿色发展新动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绿色收入32,236.47万元，全年污水处理量达15,026.01万立方米，年度削减污染物(以化学需氧量COD计)47,901.45吨，水环境治理规模达118,750平方米。

情系民生福祉，勇担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坚守“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水处理服务”的使命，将“创造社会价值”置于核心位置。立足国内，统筹城乡水务一体化发展，让涓涓清流惠及千家万户；放眼全球，积极拓展国际合作版图，以专业能力助力全球水务治理提升。深耕水务主业之余，主动投身乡村振兴与公益慈善事业，以实干担当传递民生温度；坚持以人为本，切实保障员工权益，为员工搭建价值实现与成长成才平台，推动企业与员工同心同行、共生共荣。报告期内，公司公益投入金额324.15万元，员工志愿者达591人，员工志愿服务队伍19支，员工参与志愿服务498人次，员工志愿服务时长达811.15小时。

夯实治理根基，践行永续发展。当前，ESG已成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联合水务以长远战略眼光，将ESG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内核，以稳健的经营业绩、透明的治理实践，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价值。面向未来，联合水务将继续以可持续发展为锚，深化ESG实践与责任担当，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笃定前行。

公司上市首年即披露了中英文版ESG报告，并获得境内外投资者及评级机构广泛关注与高度认可。凭借扎实的ESG管理实践，公司2025年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上榜证券时报“第十九届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ESG百强”、Wind ESG“2025年度Wind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100强(中小市值)”，并荣获观察者网“2025ESG典范企业·‘一带一路’贡献特别奖”等多项权威荣誉，行业标杆地位获得广泛认可。

未来，联合水务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说明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更优秀的业绩表现、更规范的公司治理、更积极的投资者沟通，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此次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判断，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关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22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1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连平)	√
3.0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杰)	√
3.0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江启发)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披露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上海衡联辉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泰辉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通辉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91	联合水务	2026/5/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参会股东顺利进行会议登记并参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提前进行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受托代理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登记时间

1、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

2、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登记材料应当于2026年5月18日下午5点前送达。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二)请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在会议签到册上注明受托出席的情况。

(四)会议联系方式

1、会务联系人：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联系电话：021-62370178

3、联系邮箱：IR@united-water.com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01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连平)			
3.0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杰)			
3.0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江启发)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为104,862,171.04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345,843.4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29,789,548.05元，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92,340,514.39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423,220,604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644,120.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3.5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4,644,120.80	78,295,811.74	63,483,090.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345,843.48	149,926,081.23	159,313,627.5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92,340,514.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6,423,023.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6,861,85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6,423,023.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65.4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为2024年度。公司于2024年6月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股东分派了2023年度现金红利。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担保人为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2026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208,330万元，均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合并计算，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3,1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37,230万元，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48,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619.57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已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2,106.7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下属子公司已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9,411.79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决策效率，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2026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208,330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合并计算，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3,1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37,230万元，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48,000万元。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担保(包括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供应链金融、商业汇票、商票保贴、外汇衍生品交易等业务)，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办理具体融资担保业务时，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商谈情况，提请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在授权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法律文书、调整担保方式、确定担保金额、办理相关手续等。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预计担保额度具体情况

按公司类型、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70%进行区分，进一步明确授信担保额度，具体明细如下：

(一)为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关系(控股/全资子公司)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议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2025/12/31经审计数)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2,106.74	137,230	48.24%	否	否
	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3.25%		
	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7.33%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控股/全资子公司(含新增)	控股/全资子公司					
小计			42,106.74	137,230	/	/	/
2、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619.57	23,100	84.01%	否	否
	上海鸿影衡源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1.02%		
	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9.39%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控股/全资子公司(含新增)	控股、全资子公司			/		
小计			11,619.57	23,100	/	/	/
合计			53,726.31	160,330	/	/	/

授权有效期内，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上述担保额度在下属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与本公司关系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议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2025/12/31经审计数)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下属子公司	公司	控股/全资子公司	39,411.79	48,000	50.99%	否	否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1、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